

國立北斗家商 115 學年度 『校園安全災害管理— 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』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依國教署「115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」、本校「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辦理。
- (二) 推動本校全民國防教育系列活動實際需要。

二、目的：

配合國家防災日活動，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，熟稔「趴下、掩護、穩住」抗震保命三步驟，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，俾利做好防震準備，有效減低災損，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。

為擴展師生對災害預防的認識與瞭解，並與校園災防工作相聯結，構建校園災害管理機制，藉由「國家防災日演練活動」，使教職員生熟練應變作為，精進校園安全災害預防工作，有效達到減災、整備、復原等各項階段災害管理工作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校外會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本校總務處、學務處教官室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各班導師。

六、實施日期及時間：

- (一) 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：115 年 9 月 14 日(一)09 時 21 分。
- (二) 第一次預演時間：115 年 9 月 18 日(五)13 時 10 分。
- (三) 正式演練時間：115 年 9 月 21 日(一)09 時 21 分(國家防災日)。

七、實施地點：

- (一)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：本校各班教室、各辦公室。
- (二) 地震避難疏散演練：本校各教學大樓、操場。

八、參加對象：本校教職員生。

九、辦理方式：由本校總務處、學務處教官室規劃相關課程及實際演練流程。

十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115 年 9 月 18 日 13：10—13：50 模擬地震避難疏散演練。

(二) 115 年 9 月 18 日 14：00—14：50 防災宣導影片收視(班教室)

(三) 115 年 9 月 21 日 09：21—09：50 國家防災日地震疏散演練。

十二、其他規定：

(一) 操作前應事先講解並依規定操作。

(二) 各組操作完畢後確依場地教官指示實施點名及下課。

承辦人：學務創新人員 林重榮

聯絡方式：辦公室電話：(04)8882224#357 傳真：(04)8872632

◎附表 1：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天晴案)

◎附表 2：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操場潮濕案)

◎附表 3：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防災演練疏散路線圖(雨天備案)